

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5 日以邮件、书面送达和电话的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下午 15:00 在苏州市吴江区芦荡路 228 号 2 号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智凤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系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和能力，有效提高对产业基金的专业性。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2 月 10 日